

附表 4

各地方檢察署貪瀆偵辦案件定罪率統計表			
項目別	以貪瀆案件偵辦後裁判確定情形		定罪率(%)
	判決確定人數	判決有罪人數	
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 (98年7月-109年1月)	16,586	12,483	75.3%
說明：1. 本表係針對二種不同方案實施後偵結起訴及其起訴後判決確定之統計資料。 2. 定罪率 = 有罪人數 / (有罪人數 + 無罪人數) × 100%。			